

## 10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

人事室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15/10/29 14:02:26

- 一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年5月4日核定公布105年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，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自105年2月6日（星期六）至2月14日（星期日），農曆除夕適逢星期日，於105年2月11日（星期四）補假，同時調整105年2月12日（星期五）為放假日，並提前於105年1月30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班。
- 二、查104學年度第2學期開學日應為105年2月12日（星期五），為配合上述調整，經本部本(104)年5月26日召開「研商104學年度開學日相關事宜會議」決議：105年2月12日（星期五）彈性調整放假，實際正式上課日期調整至105年2月15日（星期一）。另考量維持假期完整性、學生學習成效延續性及家長假期規劃便利性等因素，上述105年2月12日（星期五）彈性調整之放假，應於105年2月20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課。
- 三、復查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第2點規定：「本要點適用於政府機關。但為民服務機關（構）、業務性質特殊機關（構）、學校及軍事單位，其上班日期之調整，得由主管機關視實際需要，依權責處理。」基此，在不影響全年放假日數下，併同調整學校職員及教師兼任行政人員於同日（105年2月20日）補行上班，105年1月30日（星期六）維持放假日；惟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係屬上開要點規範之政府機關，仍應按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核定之政府行政機關辦公日曆表於105年1月30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班。另配合學校於105年2月20日（星期六）補行上班上課，各該主管教育行政機關考量業務需要，宜有適當人力之留守，當日留守之人員，按加班方式辦理。